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盐城供电分公司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盐城供电分公司 关于申请江苏盐城临海～靶场 35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材料报备的函

盐城市水利局：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的规定，江苏盐城临海～靶场 35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建设完成，我公司已组织召开江苏盐城临海～靶场 35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

验收组认为，江苏盐城临海～靶场 35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江苏

盐城临海～靶场 35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根据上述文件，我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在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盐城供电分公司网站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公开地址为：<http://www.js.sgcc.com.cn>），并接受社会监督。至今未收到群众对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反映的问题。现申请报备验收材料，请予以审核。

我公司承诺：所有报备材料真实有效，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 附件：1.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2.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盐城供电分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

（联系人：仲宇，联系电话：0515-68186575）